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任大龙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59），公司副总经理任大龙先生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00股（含1,600,000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0%。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公司今日收到任大龙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任大龙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其持有公司股份6,743,1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0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

规定。

2. 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任大龙先生未减持股份。

3. 任大龙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任大龙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